



2026 年 7 月 24 日

提交人：《武器贸易条约》管理委员会

原文：英文

武器贸易条约
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
2026年8月24日至28日，日内瓦

关于《武器贸易条约》管理委员会 2025/2026 年活动的报告

引言

1. 管理委员会是根据《武器贸易条约》第 17 条第(4)款和《议事规则》第 42 条设立的附属机构，负责监督财务事项以及与 ATT 秘书处有关的其他事项，以确保最大限度的问责制、效率和透明度。
2. 本报告是委员会根据《武器贸易条约》议事规则第 42 条第(3)款及职权范围第 12 节规定的向缔约国会议提交报告的义务进行提交。

管理委员会的组成

3. 委员会由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主席、南非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瑞士其他国际组织副代表 Tsholofelo TSHEOLE 女士担任主席。另外还包括由联合国各区域集团指定并由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任命的五名缔约国代表。委员会现任成员为：中国、拉脱维亚、莱索托、巴拉圭和西班牙。
4. 委员会职权范围第 3 节规定，除缔约国会议主席和 ATT 秘书处代表外，委员会成员任期两年，并有资格连任。因此，本届委员会的任期将持续到第十三届缔约国会议。

授权

5. 管理委员会的任务是监督财务事项以及与 ATT 秘书处有关的其他事项，以确保最大限度的问责制、效率和透明度。其任务在其职权范围（ATT/CSP1/CONF/4）中有详细说明。

工作方法

6. 委员会依据《条约》规定、《武器贸易条约》议事规则、其职权范围、缔约国对 ATT 秘书处的指示以及缔约国会议作出的其任务相关决定履行职责。
7. 委员会通过正式会议以及通过电邮进行文件交流等形式开展工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管理委员会在瑞士日内瓦举行了两次正式会议。

管理委员会活动

8. 在履行其常规职责时，委员会在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周期内开展了以下活动：
- a. 制定了年度工作方案，特别注意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分配给委员会的任务（见下文）。
 - b. 监督 2025 年 11 月向各缔约国开具发票的过程，以向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通过的 ATT 2026 预算提供财政款项。
 - c. 监督 2026 年 3 月向各缔约国通报其未缴会费的程序。
 - d. 根据《ATT 财务规则》第 4 条第(1)款和其职权范围第 10 节，委员会在 ATT 秘书处提交给缔约国之前，审查了 ATT 秘书处在 2027 年和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的预算概算。
 - e. 审议了 ATT 秘书处关于修订赞助计划行政指南的提案草案（见文件 ATT/CSP12.MC/2026/MC/852/Conf.SponAdminGuide.Prop）。
 - f. 审议了《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及性别问题联络人协调提出的关于《武器贸易条约》会议行为守则的提案草案（见 ATT/CSP12.MC/2026/MC/860/Conf.CoC.Prop）。
 - g. 编写提交给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的本报告。

执行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决定

9. 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向委员会分配了几项具体任务，涉及审查《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任命 ATT 性别问题联络人和任命一家独立审计公司等。

审查《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

10. 自第八届缔约国会议决定启动这项进程以来，委员会持续承担对《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进行审查的任务。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根据委员会进行的全面评估通过了若干决定，其中多项决定需要 ATT 秘书处或委员会进一步落实。¹

11. 在这方面，委员会监督 ATT 秘书处探索更具成本效益的口译服务、达到严格安保标准且更适合典型出勤水平的会议场所以及更有效监测远程参与方法等。关于安保相关事项，委员会还审议了 ATT 秘书处关于 ATT 会议行为守则的提案，该提案是对性别问题联络人在这一领域持续开展工作的补充。如上所述，该提案在另一份文件中予以列示。

12. 委员会在审查工作方案后的另一项任务是“讨论非正式磋商的可能指南，包括可能的组织者和请求者、预期目标、时间和地点以及秘书处的支持水平等要素”。这项任务源于以下审

¹ 见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最终报告（[ATT/CSP11/2025/SEC/834/Conf.FinRep/Rev.](#)）第 36-37 段和管理委员会关于审查修订后 ATT 工作方案的提案草案（[ATT/CSP11.MC/2025/MC/824/Conf.Prop](#)）。

查结论：a)如有必要，可以通过闭会期间的非正式磋商来补充目前的两场 ATT 会议——为期四天的工作组会议和为期两天的非正式筹备会议，以便包容、协作、高效和广泛地参与《武器贸易条约》的讨论；b)到目前为止，这种磋商机制的使用有限，可能是因为缺乏关于非正式磋商的指南，例如非正式磋商的召集人、目的、举行时间和地点以及支持程度。

13. 关于这项任务，委员会在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8 日的非正式筹备会议上报告表示，《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通知委员会，有关此事项的工作正在进行中。但是，委员会在其进度报告中指出，所有可能的指南内容都将以现有文件中已反映的关于审查工作方案以及工作组的配置和实质的考虑和决定为基础。这些考虑和决定特别涉及非正式磋商的可能目的、潜在发起人及其形式、工作方法和语言安排。在这方面，本报告附件载有相关考虑和决定的概述，它们可以作为在第十三届缔约国会议周期内，在正在制定《武器贸易条约》五年战略的更广泛背景下讨论可能的指南内容的基础。但是，委员会强调，由于这些考虑和决策是制定修订后工作方案的组成部分，且该工作方案已在三个缔约国会议周期内进行了讨论，因此其应用并不取决于可能的指南内容是否通过。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委员会在非正式筹备会议期间注意到，最近在有效执行条约工作组及透明度和报告工作组中提议的非正式小组属于关于审查工作方案和工作组的配置和实质的文件中审议的可能目的、形式和工作方法的范围。

14. 在这方面，还应回顾，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责成委员会“在上述参数和指标的指导下，不断审查修订后工作方案的关键要素，考虑在两年内重新评估进展情况，并向第十三次缔约国会议报告”。在这方面，可能的指南内容可以成为与《武器贸易条约》五年战略相一致的工作方案综合方案的一部分。

其他任务

15. 关于与审查工作方案无关的任务，委员会首先管理了新成立的 ATT 性别问题联络人的任命程序。2025 年 10 月，缔约国会议主席代表委员会发出呼吁，要求对此表达意向。经过这一程序，委员会决定提交墨西哥、西班牙和多哥的提名，供缔约国通过沉默程序批准和正式任命。这一进程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2026 年 1 月，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主席宣布了指定担任性别问题联络人的代表：墨西哥籍 Ximena SOTRES BRITO 女士、西班牙籍 María Pilar MASEGOSA MANRESA 女士和多哥籍 Malessiani Rita AKAOLO 女士。

16. 最后，在 2025 年 10 月，委员会还完成了其任务，提交了通过与日内瓦安全部门治理中心的联合遴选程序选出的国际审计公司的提名，供缔约国通过沉默程序任命。因此，富睿玛泽 (Forvis Mazars Holding SA) 公司被任命为 ATT 独立审计师，任期四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所涉预算问题

1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履行职责时，委员会没有产生任何应由 ATT 预算承担的财政支出。

未来工作建议

18. 基于上述考虑，委员会建议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欢迎管理委员会继续就与 ATT 工作方案有关的事项开展工作，并请委员会根据委员会报告附件中列出的相关考虑和决定，考虑到正在制定的 ATT 五年战略，继续审议可能的指南。

附件

“关于审查工作方案和工作组的配置和实质的现有文件”中与非正式磋商有关的考虑和决定

1. 本附件所附的管理委员会提交给第十二届缔约国会议的报告中提到的“有关审查工作方案和工作组配置和实质的现有文件”涉及以下文件，从最新文件开始：²

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	最终报告	37
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	管理委员会关于审查《武器贸易条约》修订工作方案的提案	33, 36, 38, 43-47, 60, 64c
第十届缔约国会议	最终报告	43
第十届缔约国会议	管理委员会关于审查《武器贸易条约》修订工作方案的提案（试行一年）	6b
第九届缔约国会议	最终报告	36
第九届缔约国会议	有效执行条约工作组主席向第九届缔约国会议提交的报告草案（关于有效执行条约工作组配置和实质的提案；附件 D）	11 (h)-(i)
第九届缔约国会议	管理委员会关于审查《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的提案	12-13, 22, 23d
第九届缔约国会议	有效执行条约工作组关于其配置和实质的提案草案	11 (h)-(i)
第九届缔约国会议	管理委员会关于审查《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的建议初稿	14, 16, 17, 26, 27d
第九届缔约国会议	管理委员会关于审查《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审议要点草案的背景文件	16
第六届缔约国会议	第六届缔约国会议透明度和报告工作组第一次会议介绍文件	63
第五届缔约国会议	透明度和报告工作组联合主席向第五届缔约国会议提交的报告	14, 26 及附件 C
第四届缔约国会议	最终报告	24f
第四届缔约国会议	透明度和报告工作组联合主席向第四届缔约国会议提交的报告	16, 33, 36

2. 讨论的相关内容特别涉及到非正式磋商的可能目的、潜在发起人及其形式、工作方法和语言安排。

3. 关于非正式磋商的可能目的，首要目标是支持《武器贸易条约》进程，即会议及其附属机构以及《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开展的工作。在将《武器贸易条约》工作

² 表格中带阴影的几行所列文件发布时间早于第九届至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周期期间对工作方案以及工作组的配置和实质进行审查的时间。将其列入的主要原因是它们与透明度和报告工作组的非正式参与者磋商小组有关。该小组在透明度和报告工作组的授权下成立，由 ATT 秘书处管理，以支持秘书处在第四届至第六届缔约国会议周期内执行秘书处的某些报告提交相关任务。

组会议缩减为一场会议的背景下，非正式磋商也可作为讨论在工作组定期会议（和筹备会议）期间有限时间内无法充分解决的问题提供更多机会。

4. 讨论中提出的具体目的包括：

- “处理非正式筹备会议后对会议文件草案的评论意见”；
- “[由官员]在其工作流程中就需要进一步讨论的选定议题进行非正式闭会期间磋商”；
- “深入探讨工作组讨论的特定问题，或制定技术细节，可能涉及主题专家”，
- “与官员进行非正式对话，就即将制定的具体交付成果提供意见”；和
- “在必要时，就即将召开的ATT会议上要讨论的问题与ATT利益攸关方进行磋商”。

5. 在实践中，还举行了磋商，介绍或讨论缔约国向会议提出的提案，并推进《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开展的活动，例如支持缔约国报告提交履约情况。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还明确鼓励ATT秘书处为设在日内瓦的联络点举行闭会期间简报会。

6. 讨论中确定的非正式协商的**潜在发起人**大致符合上述目的。因此通常会提及各办公室负责人，而在引用的其他实际案例中，可能分别由缔约国或ATT秘书处发起磋商。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对于更复杂的闭会期间磋商形式（包括非正式讨论小组），最好是通过具体的运作方式要求取得所有缔约国的支持和同意。

7. 关于非正式磋商的可能形式，在上述目的的基础上，讨论除了就未决问题或提案进行特别磋商外，还讨论了与工作组工作有关的一些更详细的形式。特别是，一直有代表团提出“由感兴趣的代表组成小规模的小组会议”的可能性，有时与“区域会议”同时举行，以及此类会议可以由ATT秘书处和/或与相关组织合作主办的可能性。

8. 具体而言，关于有效执行条约工作组，第九届缔约国会议关于有效执行条约工作组配置和实质的决定中所载的工作安排规定，可以设立“特别工作组”，更深入地讨论已确定的问题和/或制定自愿指导文件或其他工具，以协助缔约国的国家执行工作。更广泛地说，该决定规定“在适当的情况下，ATT官员将利用线上或混合会议进行闭会期间的非正式磋商”，作为线下工作组会议的补充。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整个审查过程重申了保留这种灵活性的价值。

9. 关于可能的工作方法，在整个讨论过程中，发言代表明显倾向于使用线上形式，有时结合使用混合形式和/或在《武器贸易条约》网站的限制区域使用信息交换平台，作为交换书面意见和保持《武器贸易条约》进程势头的手段。出于预算和包容性的原因，包括其促进技术专家参与的潜力，线上形式通常更受欢迎。代表团还具体提到了ATT秘书处的Zoom平台。但是，有代表团强调，不应将使用线上形式作为绝对规则，并指出“非正式磋商的组织者或请求方也可在必要时协助确定线下磋商的场所”。此外，在ATT会议（工作组会议、非正式筹备会议和缔约国会议）间隙进行的磋商很可能会产生额外的费用支出。

10. 作为讨论可能的工作方法的一部分，会议还审议了非正式磋商的**语文安排**。在这方面，管理委员会在其第十一届缔约国会议提案中指出，闭会期间的非正式磋商一直仅以英语进行，并表示相信“这一既定做法仍然是默认选择，只有在组织者、非正式磋商的请求方或有关参与代表团愿意提供英语口语译的情况下，才应使用其他语言，反之亦然”。但是，实践表明，在某些情况下，提供口译服务可能大有裨益，特别是在缔约国会议授权进行此类磋商的情况下。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武器贸易条约》秘书处讨论《武器贸易条约》工作方案审查时表

示，“在预算允许的情况下，《武器运输条约》秘书处可为非正式会议提供支持，包括提供口译服务”。

11. 值得注意的是，参与资格问题（即哪些代表团有资格参加某一类型的非正式磋商）并未得到具体解决。鉴于《武器贸易条约》进程的普遍开放性和包容性，似乎可以再非正式磋商中适用同样的原则。同时，鉴于此类磋商的可能目的、组织者和形式的多样性，似乎适合保留灵活性。关于更详细的闭会期间磋商形式，包括非正式讨论小组，最好通过其运作方式来确定参与安排。
